# 最新建筑材料购销合同(二十一篇)

来源：网络 作者：琴心剑胆 更新时间：2024-08-08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一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号码：地址：电话...*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一**

法定代表人：

营业执照号码：

地址：

电话：

传真：

供货方（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营业执照号码：

地址：

电话：

传真：

经协商同意，根据\_\_\_\_\_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乙方向甲方供应以下产品：

1、商品名称：

2、单价：

3、商品数量：

4、单品总额：

5、总金额：

第二条、质量（技术指标）：

1、适用标准：必须符合国家、\_\_\_\_\_\_\_\_\_行业现行的规范以及相关行政部门的文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

2、货物的质量必须符合本次招标文件的质量标准要求。

第三条、产品包装：

所有货物应进行坚固包装使其适于多种方式运输及反复装卸和操作。卖方应根据货物特点和要求采取保护措施使其免受雨水、潮湿、锈蚀、震荡、撞击和其他的损坏，以使其在正常装卸和操作条件下能够安全无损坏地抵达安装现场。如果因为卖方未采取适当的包装或充分的保护措施而造成货物的损坏或丢失，卖方负责修理、更换、补充受损或丢失的货物并送达买方指定地点。

第四条、验收方法：

乙方货物在交付甲方并经验收（验收以甲方入库单据为准）前，一切风险及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付款方式：

1、货物到达买方指定地点，卖方卸货后，经验收合格后，买方向卖方出具收货凭证。卖方向买方提供合同要求的发票。本合同要求卖方开具普通发票，卖方提供的发票中的出票单位应与本合同的卖方名称完全一致，并在发票的备注栏标注完整的合同号。

2、付款方式：\_\_\_\_\_\_个月内支付到工程价款的\_\_\_\_\_\_%，余款在\_\_\_\_\_\_个月内结清。

3、支付方式：\_\_\_\_\_\_\_\_\_。

第六条、交货规定：

1、交货方式：

2、交货地点：

3、交货日期：

4、运输费：

第七条、经济责任：

1、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_\_\_\_\_\_%的罚金。

（3）产品包装不符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装的费用。如甲方要求不返修或不重新包装，乙方应按不符合同规定包装价值\_\_\_\_\_\_%的罚金付给甲方。

（4）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同规定时，每延期\_\_\_\_\_\_天，乙方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_\_\_\_\_\_分之\_\_\_\_\_\_的罚金。

2、甲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或包装的规格，应偿付变更部分货款（或包装价值）总值\_\_\_\_\_\_\_\_\_%的罚金。

（2）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_\_\_\_\_\_\_\_\_%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的，甲方仍按合同规定收货。

（4）属甲方自提的材料，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_\_\_\_\_\_天，应偿付乙方以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_\_\_\_\_\_分之\_\_\_\_\_\_的罚金。

（5）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_\_\_\_\_\_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_\_\_\_\_\_分之\_\_\_\_\_\_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6）乙方送货或代运的产品，如甲方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第八条、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并报请物价部门批准后方能变更。在物价主管部门批准前，仍应按合同原订价格执行。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_\_\_\_\_\_天，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_\_\_\_\_\_分之\_\_\_\_\_\_作为罚金付给甲方。

第九条、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全部或部分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提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注销合同部分总额\_\_\_\_\_\_\_\_\_%的补偿金。

第十条、如因生产资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花色、规格、质量、包装时，应提前\_\_\_\_\_\_\_\_\_天与甲方协商。

第十一条、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二条、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主管机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_\_\_\_\_。

第十四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五条、本合同共一式\_\_\_\_\_\_\_\_\_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_\_\_\_\_\_\_\_\_份、副本\_\_\_\_\_\_\_\_\_份，并报双方主管部门各\_\_\_\_\_\_份。

甲方（签字）：

签订地点：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签字）：

签订地点：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二**

甲方：?\_\_\_\_\_\_\_\_\_项目部?地址：

乙方：?公司?地址：

甲方因承包?工程需要，委托乙方采购该工程施工所需材料(如有设备时则包括，下同)，根据《\_\_\_\_\_》等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信和友好合作原则，就委托采购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1、甲方委托乙方采购的材料范围

1.1?甲方委托乙方采购的材料范围包括：?，(详见合同附件1：甲方委托乙方采购工程材料(设备)清单)，其品名、品牌、规格、型号、性能、数量等必须符合本工程设计图纸和设计技术要求，符合有关合同(指甲方与业主方签订的本工程承包合同(即主合同)和甲方与分包方签订的本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即分包合同))约定的标准以及业主、监理和甲方的要求。

1.2?乙方采购供应的材料质量必须合格，并达到本工程有关设计图纸、技术文件、标准规范以及主合同、分包合同和业主、监理的要求。

2、材料供应商的选择与采购合同的签订

2.1?乙方负责材料供应商的选择，但乙方选择的供应商及其提供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等应符合业主、监理和甲方的要求或经其同意，或者由其进行确定或按照其要求进行选择，并报甲方审查批准后方可作为选定的本工程的材料供应商。

2.2?采购合同签订前，由乙方负责与选定的材料供应商进行谈判，达成的采购合同条款应齐全，应包括当事人，标的物范围及品名、品牌、规格型号、数量等基本情况，质量与技术标准(要求)，交货期限、交货地点和交货方式，运输方式及费用承担，包装方式、标准、要求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验收(检验)方法、标准与提出异议的期限，验收发现问题的处理要求，价款与结算支付方式、期限及条件，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的转移，标的物质量保证期、质量保证金，售后服务，违约责任，不可抗力、争议解决方法等条款。其中合同标的物品种、规格型号及质量，价款与结算支付方式、期限及条件等条款必须事先经甲方审查同意后才能确定。

乙方应使用甲方的相关采购合同范本。签订采购合同须经甲方审查后才能签订，甲方的审查、修改意见乙方必须执行，甲方未审查的采购合同，乙方签约采购的，视为超出委托范围，与甲方无关，甲方有权不支付其货款。

2.3?所有采购合同由乙方与材料供应商签订并履行，不得给甲方设定任何义务或负担，且均须在签订后2日内向甲方备案，未备案的，甲方将不予结算支付该合同价款，乙方并须按未备案合同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如未书面提出用印申请和经甲方批准并按甲方要求办理有关承诺、担保手续，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对外签订任何采购合同，否则乙方除承担该合同产生的一切责任外，还须按该合同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伪造、私刻甲方印章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4?甲方对乙方采购工作及采购合同的任何审查、同意或批准并不减免乙方应负的任何责任、义务和风险，甲方不受其约束，不因此而承担任何责任。

3?合同价款

3.1本合同价款为?元(大写人民币：?整)。本合同价款为固定总价包干，此固定总价?在任何情况下均不予调整(除非业主对主合同价款进行了调整并直接涉及本合同材料价款，且按约定需要调整)。(注：采用固定单价时，注意修改此处约定)

3.2?本合同价款包括了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采购范围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一切材料费、运费及\_\_\_\_\_费以及相应人工费、机械使用费、措施费、管理费、规费、利润、应缴税金和其他有关费用以及合同所包含的乙方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的费用。

3.3?本合同材料单价和总价已经考虑了物价上涨、人工工资上涨、运费上涨、法律政策变化、自然因素变化等所有综合因素。?乙方实际采购价格低于该单价和总价时，价差由乙方享有;乙方实际采购价格等于或高于该单价和总价时，风险由乙方自负。

3.4?本工程发生业主确认的重大设计变更或另外委派新的项目，而导致材料用量增减，且业主因此增加甲方的材料价款或调减相应的材料价款，本合同材料总价作相应调增或调减，其材料属于本合同附件?甲方委托乙方采购材料清单中已列明单价的材料项目或类似材料项目，按此单价执行，没有此单价的，甲乙双方在业主的调价范围内另行协商解决。其它情况均不作价款调整。

其实际的材料使用量的审定原则：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超出设计图纸(含设计变更)量、业主与甲方的结算量和经甲方初审确认的乙方的供应量中的最小量。

4、合同价款的支付

4.1?本合同价款甲方按材料购买交货、使用进度与乙方结算，并与主合同结算保持同步，在业主支付相应进度款到账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给乙方，支付比例不超过主合同的进度支付比例，乙方不得要求超结、超付。

4.2?乙方签订的采购合同材料款的支付方式：乙方须在甲方指定的施工所在地银行，以单位名义开立银行资金账户，由甲方、乙方、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由甲方及银行对账户资金进行监管，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本合同款项资金均须进入该帐户，乙方须将材料费支付计划按期报甲方审核、盖章后交银行按支付计划支付，确保资金专用于本工程。监管账户不得办理网银业务，若需办理，仅限办理具有查询功能的网银业务。若乙方未按本条约定开立监管账户，乙方本合同所有款项支付均须由乙方向甲方出具委托支付函，由甲方直接代为支付给材料供应商。

乙方账户名称：\_\_\_\_\_\_，开户银行：\_\_\_\_\_\_，账号：\_\_\_\_\_\_。

4.3?甲方不为乙方预付、垫付任何款项，乙方执行本合同和采购合同如需垫资，乙方负责自行解决。甲方发现乙方存在以甲方名义签订的采购合同等款项拖欠未付时，甲方有权停止支付乙方相应款项，优先代付乙方相关拖欠费用(此种情形下乙方也应出具委托函给甲方，不出具的，甲方亦有权代付)。

4.4?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采购的材料的发票须以甲方名义开具，乙方结算本合同价款须向甲方提供合格发票，同时应提供能够证明货款已支付的凭据供甲方查验(甲方代付款乙方可不提供货款已支付证明)。

5、双方义务、责任及风险

5.1?乙方应负责按采购合同约定与供应商联系沟通和催促、通知，保证所购材料能按期供货到施工现场指定地点;并负责现场收货、卸车、清点验收及需要的运输(转运、场内运输等)、保管、发放，以及采购材料存在数量、质量等问题的联系处理等工作。其中材料到货的清点验收应提前通知甲方参加，共同验收。

5.2?乙方因运输、保管、超发、毁损及丢失等原因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自己承担。乙方须承担材料在甲方将竣工工程交付业主前期间的所有风险(包括材料的损坏、灭失等)。所有材料都必须用于甲方承包的本工程，材料交付业主前的所有权属甲方。

5.3?有关材料质量检查、抽样、检验试验等按主合同规定应进行的工作，由甲方主持或监督进行，乙方应予执行、配合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5.4?本合同涉及的所有材料的供货必须无条件的保质保量的满足施工要求，满足主合同及分包合同的各项要求，如由于乙方采购供应上的不及时或者产品存在质量问题或者供应商服务存在瑕疵等原因，给甲方造成窝工停工、返工等不良影响的，乙方无条件承担涉及的所有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5.5?因采购合同与供应商发生的一切争议，均由乙方负责协调处理并承担其费用及结果;如争议牵涉甲方或甲方因此被索赔、诉讼的，甲方有权代表本方进行处理，所有处理及应给付费用或败诉结果均由乙方承担。

6、其他约定

6.1?甲方在与乙方结算支付材料款时须扣留?10?%的质量保证金(不得低于主合同和分包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金比例)，此质量保证金用于甲方工程竣工移交后质量保修期内应由乙方负责的质量问题的修复，质保金不足以支付修复费用的，可以向乙方追偿。该质量保证金在主合同规定的工程质量保修期满，甲方从业主方结回质量保证金后一个月内将余额无息退还给乙方。根据甲方与业主签订的主合同及工程质量保修书规定，此后发生的应由乙方负责的质量问题，乙方仍负有修复义务。

6.2?乙方同意甲方按工程业主向甲方支付工程款的到账情况向乙方支付本合同应付款项，并不因此追究甲方责任。

6.3?即使乙方与甲方已经办理了本合同最终结算，但如果工程业主方根据审计等程序调减了甲方的工程价款，或者甲方审计需要调整乙方的结算，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的结算价款相应进行调减。

6.4?在任何情况下，若甲方为乙方垫付或超付了款项，或乙方依约应支付给甲方款项而未支付，则甲方有权将该款项从应付给乙方的任何款项中扣回。

7、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均应认真履行，任何一方不履行、不完全履行相关义务或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均属违约，应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对不可抗力，双方按有关法律和分包合同规定处理。

8、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则向合同签订地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9、其他约定条款

10、附则

10.1?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双方签订的本工程分包合同相关约定执行，没有约定的，由双方另行商签补充协议。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电话：

年?月?日?年?月?日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三**

需方（甲方）：

供方（乙方）：

签订时间：?年?月?日

第一条：标的、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第二条、质量标准：产品质量达国家标准要求。乙方供货到场时，须同时提交产品检查报告、合格证以及其他需要提供的说明产品质量的证书证件。

第三条、供货方式：每次发货前，甲方须提前三天，以书面的形式向乙方提供供货数量，并明确发货人的地点和接收人。

第四条、运输方式及到达地点和费用的承担：运输费由乙方承担，运输中的一切风险包括交通事故、材料丢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按甲方产品需要单为准，送达目的地的产品，双方的履行相关手续后，甲方应全部接受：甲方指定的卸货地点必须具备\_\_\_\_\_进出卸货条件，否则造成的前部经济损失由甲方补偿。

第五条、结算方式：

第六条、违约责任：违约方依据《\_\_\_\_\_》条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在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也可以直接向出卖人（即供货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乙方收到甲方订货单后合同开始履行。

第九条、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其他约定事项：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签约代表：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年?月?日?年?月?日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四**

采购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

供货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

经协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典法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乙方向甲方供应以下产品：

风险提示：买卖的标的物

双方一定要明确约定买卖产品名称、品牌、规格、型号、等级，生产厂家，数量等详细内容，尽可能把产品的各项标示都作为标的内容写进合同。如有样品的，双方应封存样品并可进行公正。防止因产品约定不清，而就所提供合格与否产生纠纷。

同时，要求供货方对产品的所有权及处分权作出保证或承诺，防止其产品上存在权利限制，如产品被出租、抵押、涉嫌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等影响到标的物的交付。

1、商品名称：\_\_\_\_\_\_\_\_\_\_\_\_\_\_\_\_

2、单价：\_\_\_\_\_\_\_\_\_\_\_\_\_\_\_\_

3、商品数量：\_\_\_\_\_\_\_\_\_\_\_\_\_\_\_\_

4、单品总额：\_\_\_\_\_\_\_\_\_\_\_\_\_\_\_\_

5、总金额：\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质量(技术指标)：

风险提示：质量标准

实际上，商品缺少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情况非常普遍。采购合同一定要写上具体的质量标准，而不能直接写“按照国家强制性标准”，避免发生质量纠纷时“没有规矩”;

在供方为外商的情况下，更应该明确约定质量标准，因为我国国家的强制性标准(如果有)仅约束国内企业，对外商并无直接约束力。在这种情况写上适用国家强制性标准，将无法确定是哪个国家的标准，从而导致此约定不明，等于没有约定。

1、适用标准：必须符合国家、\_\_\_\_\_\_\_\_\_行业现行的规范以及相关行政部门的文件：\_\_\_\_\_\_\_\_\_\_\_\_\_\_\_\_\_\_\_\_\_。

2、货物的质量必须符合本次招标文件的质量标准要求。

第三条、产品包装：

所有货物应进行坚固包装使其适于多种方式运输及反复装卸和操作。卖方应根据货物特点和要求采取保护措施使其免受雨水、潮湿、锈蚀、震荡、撞击和其他的损坏，以使其在正常装卸和操作条件下能够安全无损坏地抵达安装现场。如果因为卖方未采取适当的包装或充分的保护措施而造成货物的损坏或丢失，卖方负责修理、更换、补充受损或丢失的货物并送达买方指定地点。

第四条、验收方法：

风险提示：验收标准

验收标准约定不明时，极易发生产品质量纠纷。

应在验收条款中详细列明货物的验收标准、验收手续及过程，还可选择约定验收结果的最终确认权人。同时还应详细列明货物不符合约定条件时的处理方式、及以处理过程的沟通与衔接。

乙方货物在交付甲方并经验收(验收以甲方入库单据为准)前，一切风险及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付款方式：

风险提示：价款及支付方式

采购合同的主要义务是一方给物，一方给钱。因此，价款是采购合同的最为重要的内容之一。采购单一货物，价格固定，价款比较清楚，一般不会产生争议。如果采购多种货物或进行长时间的货物买卖，价款较为复杂，一旦约定不明，则极易产生争议。因此，合同中应明确产品单价、计量标准、数量、产品附件等，对于涉外合同，还应当明确货币种类及外汇结算标准，防止出现分歧。

另外，支付方式也应当约定明确，价款支付是现金支付，还是用支票支付;如果采用汇款，汇费由谁负担等细节应当明确。

1、货物到达买方指定地点，卖方卸货后，经验收合格后，买方向卖方出具收货凭证。卖方向买方提供合同要求的发票。本合同要求卖方开具普通发票，卖方提供的发票中的出票单位应与本合同的卖方名称完全一致，并在发票的备注栏标注完整的合同号。

2、付款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个月内支付到工程价款的\_\_\_\_\_\_%，余款在\_\_\_\_\_\_个月内结清。

3、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交货规定：

1、交货方式：\_\_\_\_\_\_\_\_\_\_\_\_\_\_\_\_

2、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_\_\_

3、交货日期：\_\_\_\_\_\_\_\_\_\_\_\_\_\_\_\_

4、运输费：\_\_\_\_\_\_\_\_\_\_\_\_\_\_\_\_

第七条、经济责任：

1、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保修、保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_\_\_\_\_\_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_\_\_\_\_\_分之\_\_\_\_\_\_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_\_\_\_\_\_%的罚金。

(3)产品包装不符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装的费用。如甲方要求不返修或不重新包装，乙方应按不符合同规定包装价值\_\_\_\_\_\_%的罚金付给甲方。

(4)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同规定时，每延期\_\_\_\_\_\_天，乙方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_\_\_\_\_\_分之\_\_\_\_\_\_的罚金。

2、甲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或包装的规格，应偿付变更部分货款(或包装价值)总值\_\_\_\_\_\_\_\_\_%的罚金。

(2)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_\_\_\_\_\_\_\_\_%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的，甲方仍按合同规定收货。

(3)甲方未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向乙方交付技术资料、原材料或包装物时，除乙方得将交货日期顺延外，每顺延\_\_\_\_\_\_日，甲方应付给乙方顺延交货产品总值\_\_\_\_\_\_分之\_\_\_\_\_\_的罚金。如甲方始终不能提出应提交的上述资料等，应视同中途退货处理。

(4)属甲方自提的材料，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_\_\_\_\_\_天，应偿付乙方以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_\_\_\_\_\_分之\_\_\_\_\_\_的罚金。

(5)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_\_\_\_\_\_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_\_\_\_\_\_分之\_\_\_\_\_\_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6)乙方送货或代运的产品，如甲方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第八条、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并报请物价部门批准后方能变更。在物价主管部门批准前，仍应按合同原订价格执行。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_\_\_\_\_\_天，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_\_\_\_\_\_分之\_\_\_\_\_\_作为罚金付给甲方。

第九条、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全部或部分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提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注销合同部分总额\_\_\_\_\_\_\_\_\_%的补偿金。

第十条、如因生产资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花色、规格、质量、包装时，应提前\_\_\_\_\_\_\_\_\_天与甲方协商。

第十一条、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二条、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主管机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

第十四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五条、本合同共一式\_\_\_\_\_\_\_\_\_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_\_\_\_\_\_\_\_\_份、副本\_\_\_\_\_\_\_\_\_份，并报双方主管部门各\_\_\_\_\_\_份。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五**

需方(甲方)：

供方(乙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一条：标的、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第二条、质量标准：产品质量达国家标准要求。乙方供货到场时，须同时提交产品检查报告、合格证以及其他需要提供的说明产品质量的证书证件。

第三条、供货方式：每次发货前，甲方须提前三天，以书面的形式向乙方提供供货数量，并明确发货人的地点和接收人。

第四条、运输方式及到达地点和费用的承担：运输费由乙方承担，运输中的一切风险包括交通事故、材料丢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按甲方产品需要单为准，送达目的地的产品，双方的履行相关手续后，甲方应全部接受：甲方指定的卸货地点必须具备车辆进出卸货条件，否则造成的前部经济损失由甲方补偿。

第五条、结算方式： 第六条、违约责任：违约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条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在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也可以直接向出卖人(即供货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乙方收到甲方订货单后合同开始履行。

第九条、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其他约定事项：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六**

购货单位：\_\_\_\_\_\_\_\_\_干线材料经营部

供货单位：\_\_\_\_\_\_\_\_\_物资有限公司

根据《\_\_\_\_\_》，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供需双方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购买建筑材料明细

备注：以上单价、数量均为暂定，供货单位与购货单位以进场时市场价格及实际数量进行结算（运费300元另行结算）。

购货单位购买的建筑材料的总金额（暂定）人民币￥1117。85万元；购货单位扣除供货单位结算总价款的5%作为建筑材料的质量保证金，待购货单位收到所购材料30日内未发现质量问题后给付供货单位，在购货单位收到所购材料30日内如建筑材料有质量问题供货单位负责履行退换等义务，否则购货单位有权扣除质保金作为罚款。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货单位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供货单位所供的建筑材料成批量生产以前须由供货单位送样品至现场经购货单位确认后合格后方可成批量生产。

2、供货单位所供的建筑材料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规定要求，进场提供厂家资质、检验报告、合格证。符合《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建筑材料采购合同规范》（gb50411―20\_\_\_\_\_\_\_\_\_）标准。如购货单位收到材料后发现有不合格材料（外观、尺寸、质量等出现与供货单位提供的样品不符），供货单位应无条件负责更换。

三、交（提）货地点和方式：合同签订之日起五日内供货单位根据购货单位要求的供货地点和方式，（书面通知）分批提供，交货地点汉阳铁厂至施工现场，若未按购货单位要求时间供货至现场，由供货单位承担违约责任。

四、运输方式、到达站、港及装卸费用负担：由供货单位负担全部费用。

五、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由供货单位负担全部费用。

六、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运输过程中所有损耗由供货单位承担全部费用。

七、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的期限：国家标准、双方确认的样品、技术交底函件、洽商记录或其他书面约定等；货到指定地点三日内，购货单位组织并完成验收，若有异议当即书面通知供货单位，24小时内将标的物全部退场，并承担因此而造成的违约责任以及工期延误的损失（含经济损失）。

八、随机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随标的物备齐，与标的物一并移交。

九、结算方式及期限：

1、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7天内支付人民币贰佰万元保证金到甲方账户。

2、购货方应于20\_\_\_\_\_\_\_\_\_年3月31日前将剩余资金1000万元转入供应方指定的账户。

十三、违约责任：供货单位未按购货单位要求时间供货的或因标的物不符合要求退场重新加工订货的，每延期一天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违约金。

十四、如需要提供担保，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十五、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同意由武汉市\_\_\_\_\_委员会\_\_\_\_\_，未达成书面\_\_\_\_\_合同的，可向武汉市人民法院起诉。

十六、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七、合同生效与终止：本合同自供需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货款付清后合同终止，本合同一式肆份，供货单位贰份，购货单位贰份。

十八、双方协商的其它条款：

1）建筑材料到达现场后，由供货单位负责卸货。若未取得购货单位同意的情况下，私自随意在现场卸货，处合同总价款?5%的罚金，由此造成货物的损坏、丢失等情况全部由供货单位承担。

2）供货单位在施工现场卸货时，若造成现场物品损坏或发生的人员伤亡事故，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供货单位承担。

3）供货单位未按购货单位要求时间将建筑材料送到施工现场，处合同总价款1%/天的罚金，并承担由此给购货单位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4）出现不合格建筑材料，供货单位无条件退换。若供货单位未能及时退换不合格建筑材料，处合同总价款?10%的罚金，由于出现不合格建筑材料所给购货单位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由供货单位承担，且购货单位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承担违约责任。

5）若在双方未协商的条件下，供货单位中途停止供应建筑材料，对供货单位处建筑材料合同总20%的罚款，赔偿由此给购货单位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且购货单位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

6）购货单位和供货单位双方特别约定，本合同债权不得转让，如违反本约定，除转让行为无效外，违约方应支付另一方合同价款5%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7）购货单位购买的建筑材料，在购货单位未验收交接之前均由供货单位保管，无论丢失、损坏与购货单位无任何关系，供货单位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8）购货单位购买的建筑材料，经购货单位现场人员验收后发生的建筑材料损坏、丢失与供货单位无关。进场未验收的建筑材料由供货单位负责保管，损坏、丢失供货单位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9）本合同是依据双方签订合同之前认可的资料，如有更改，须另立书面洽商记录。与本合同有关的报价单、洽商记录、往来函件和售后服务记录单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随合同一并执行。

10）材料进场时间列表作为本合同附件以及结算依据。

供货单位单位（章）：购货单位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年?月?日?年?月?日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七**

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_\_\_\_\_》，需供双方本着真诚合作、信守合约的原则，就室内办公室地毯购销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特定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产品质量要求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造价及供货方式

1、单价及面积、金额?（结算货币：\_\_\_\_\_\_\_\_\_\_人民币）

2、说明：

（1）以上单价为货到工地交货价（广州天河体育中内），含包装费、运输费、铺装费及检测费、不含税金。若检测合格，费用由需方承担；若检测不合格，费用由供方承担，造成一切损失由供方负责。

（2）地毯数量以实际发生面积结算。

（3）以上地毯阻燃标准达到国家消防b1级要求。

四、付款方式及供货时间

1、合同签订之日，需方付合同金额的30%给供方作材料定金，

2、货到工地，经政府质检部门人员检测合格后5天内，需方支付给供方合同总额的\_\_\_\_\_\_\_%，即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该次款以银行期票方式支付，按货到工地并经需方人员验收合格当天起计算，期票时间为30天）

3、所有地毯安装完毕，并通过消防单位及业主验收合格后，需方支付给供方合同总额的\_\_\_\_\_\_\_%，即人民币?￥\_\_\_\_\_\_\_\_\_\_\_\_\_\_。

4、余款\_\_\_\_\_\_\_%作为质保金，保修期\_\_\_\_\_\_\_个月（验收合格之日起）保修期满后且无质量问题，甲方将余款在质保金期满后\_\_\_\_\_\_\_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

5、交货时间：签定合同收到定金之日起算\_\_\_\_\_\_\_天内货到工地。

6、货到工地，供方要提交产品的合格证、消防检测报告及相关资料给需方，供方若未及时提供，需方则有权拒绝收货，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方承担。

7、需方可随时抽检供方的产品送检送验，若出现产品质量问题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方负责。

五、产品验收标准

1、验收依据：

（1）产品的合格证、消防检测报告及相关资料；

（2）按供方提\_\_\_\_\_品封样以及供方的发货清单和销售单。

2、严格按照国家消防要求验收，线料达到尼龙6.6标准。

六、双方责任

1.?需方：

a、负责按时支付定金和应付货款。

2.?乙方：

a、负责按时按量交货。

b、负责产品质量承诺。

c、负责提\_\_\_\_\_品合格证。

d、配合需方货期工作。

八、违约责任

1、如供方不能按合同要求交货，则视为违约，逾期每天按当批货款的\_\_\_\_\_\_\_‰违约金给需方。

2、如需方不能按合同条款支付货款，则视需方违约，逾期每天按应付货款的\_\_\_\_\_\_\_‰违约金给供方，供货期顺延。

3、供方产品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供方应及时处理或更换。

4、宽限期：如本合同一方未能在合同所规定期限完成相应的工作，应提前一个工作日向另一方发出通知，在另一方允许下，则不视其为违约，宽限期不计违约罚金。

九、其它

1、若因自然灾害及战争，则视为不可抗力，由此造成供方无法履行合同的，则供方不需承担违约或其它任何责任。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补充条款作为合同附件，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涉及双方的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解决不了，则向签约地人民法院起诉。

4、本合同及附件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双方履行合同条款完毕自行失效。

十、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八**

合同编号：

出卖人： 银川市兴庆区惠军水暖经销部

买受人： 陆小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供需双

方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

鲁银〃名邦豪庭一期5#、6#、7#、8#、9#、10#、11#、12#、13#、14#楼

二、施工地点： 银川市兴庆区宝湖东路北侧、红花渠西侧

备注：以上单价、数量均为暂定，出卖人与买受人以进场时市场价格及实际数量进行结算。建筑材料采购合同1、买受人购买的建筑材料的总金额(暂定)人民币(大写) 伍拾万伍仟肆佰元

整，￥505400元; 买受人扣除出卖人结算总价5%作为建筑材料的质量保证金，待住宅楼质保期满后返还给出卖人，在质保期内如建筑材料有质量问题出卖人负责履行保修义务，否则买受人有权扣除质保金作为罚款，质保金在保修期内不计利息。

四、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出卖人所供的建筑材料成批量生产以前须由出卖人送样品至现场经买受人、监理、建设单位确立后由出卖人报验，合格后方可成批量生产。

2、出卖人所供的建筑材料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规定要求，进场提供厂家资质、检验报告、合格证。符合《建筑给排水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411-20xx)标准。自工程移交瑞达物业公司之日起两年质保期和终身维修，超出质保期

或买受人使用不当造成的，收取维修工本费。

五、交(提)货地点和方式：合同签订之日起五日内出卖人根据买受人要求(书面通知)分批提供，交货地点鲁银名邦豪庭工程施工现场，若未按买受人要求时间供货至现场，由出卖人承担违约责任。

六、运输方式、到达站、港及装卸费用负担： 由出卖人负担全部费用。

七、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 由出卖人负担全部费用。

八、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施工过程中所有损耗由出卖人承担 ，由出卖人承担全部费用。

九、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的期限：国家标准、双方确认的图纸、技术交底函件、洽商记录或其他书面约定、承诺书、投标报价书等;货到指定地点三日内，买受人组织并完成验收，若有异议当即书面通知出卖人，24小时内将标的物全部退场，并承担因此而造成的违约责任以及工期延误的损失(含经济损失)。

十、随机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随标的物备齐，与标的物一并移交。

十一、交付定金预付款数额及时间： 本工程无预付款。

十二、结算方式及期限：货到现场后，经买受人验收合格，安装完成后须经监理，方验收合格并签字后，根据建设单位付款情况同比例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交付瑞达物业，支付剩余工程款，预留5%作为质量保证金，待保修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后根据发包人付保修金比例无息返还。

十三、违约责任： 1、出卖人未按买受人要求时间供货的或因标的物不符合要求退场重新加工订货的，每延期一天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违约金。

十四、如需要提供担保，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十五、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同意由 / 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未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书面仲裁合同的，可向 银川市兴庆区 人民法院起诉)。

十六、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七、合同签订时间： 20xx年4月2日

签订地点： 银川市兴庆区宝湖东路北侧鲁银名邦豪庭工程项目经理部

合同履行地：银川市兴庆区宝湖东路北侧、红花渠西侧鲁银名邦豪庭工程工地现场。

十八、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供需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货款付清后合同终止，本合同一式 陆 份，

出卖人 二 份，买受人 四 份。

十九、双方协商的其它条款：

1)建筑材料到达现场后，由出卖人负责卸货。若未取得买受人同意的情况下，私自随意在现场卸货，处合同总价款5%的罚金，由此造成货物的损坏、丢失等情况全部由出卖人承担。

2)出卖人在施工现场卸货时，若造成现场物品损坏或发生的人员伤亡事故，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和经济损失由出卖人承担。

3)出卖人未按买受人要求时间将建筑材料送到施工现场，处合同总价款1%/天的罚金，并承担由此给买受人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4)出现不合格建筑材料，出卖人无条件退换。若出卖人未能及时退换不合格建筑材料，处合同总价款10%的罚金，由于出现不合格建筑材料所给买受人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由出卖人承担，且买受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

5)若在双方未协商的条件下，出卖人中途停止供应建筑材料，对出卖人处建筑材料合同总价20%的罚款，赔偿由此给买受人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且买受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

6)买受人和出卖人双方特别约定，本合同债权不得转让，如违反本约定，除转让行为无效外，违约方应支付另一方合同价款5%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7)买受人购买的建筑材料，在买受人未验收交接之前均由出卖人保管，无论丢失、损坏与买受人无任何关系，出卖人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8)买受人购买的建筑材料，经买受人现场人员验收后发生的建筑材料损坏、丢失与出卖人无关。进场未验收的建筑材料由出卖人负责保管，损坏、丢失出卖人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9)本合同是依据双方签订合同之前认可的资料，如有更改，须另立书面洽商记录。与本合同有关的报价单、洽商记录、往来函件和售后服务记录单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随合同一并执行。

10)出卖人根据施工图纸及现场位臵，对建筑材料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如果有)并提供相关图纸及资料。

11)材料进场时间列表作为本合同附件以及结算依据。

出卖人单位(章)： 买受人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行：宁夏银行中山支行

账号：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九**

需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供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标的、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质量标准：产品质量达国家标准要求。乙方供货到场时，须同时提交产品检查报告、合格证以及其他需要提供的说明产品质量的证书证件。

第三条、供货方式：每次发货前，甲方须提前三天，以书面的形式向乙方提供供货数量，并明确发货人的地点和接收人。

第四条、运输方式及到达地点和费用的承担：运输费由乙方承担，运输中的一切风险包括交通事故、材料丢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按甲方产品需要单为准，送达目的地的产品，双方的履行相关手续后，甲方应全部接受：甲方指定的卸货地点必须具备\_\_\_\_\_进出卸货条件，否则造成的前部经济损失由甲方补偿。

第五条、结算方式：

第六条、违约责任：违约方依据《\_\_\_\_\_》条款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在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也可以直接向出卖人（即供货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乙方收到甲方订货单后合同开始履行。

第九条、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其他约定事项：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十**

你知道建筑材料采购合同是什么吗你知道建筑材料采购合同的主要内容有哪些吗你知道建筑材料采购合同的主要用途是什么吗下面小编为大家整理了几篇“建筑材料采购合同范本简单版”，希望对您有帮助。建筑材料采购合同范本简单版

（一）需方（乙方）：\_\_\_\_\_\_\_\_\_\_\_\_供方（甲方）：\_\_\_\_\_\_\_\_\_\_\_\_本合同由\_\_\_\_\_\_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_\_\_\_\_\_\_（以下称乙方），就乙方采购甲方的\_\_\_\_\_\_\_\_\_\_\_达成以下协议：

一、产品采购：乙方同意向甲方采购产品\_\_\_\_\_\_\_\_\_\_\_\_。

二、产品质量：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必须符合甲方的质量说明书，并经乙方验收合格。乙方在收到产品的\_\_\_\_日内向甲方出具产品验收证明，逾期不出具合格证明或不合格说明，则视产品合格。

三、数量：\_\_\_\_\_\_\_\_\_\_\_\_台。

四、产品价格：乙方向甲方采购的\_\_\_\_\_\_\_\_\_\_\_\_价格为每台\_\_\_\_\_\_\_\_\_元。乙方不得将\_\_\_\_\_\_\_\_\_\_\_\_作为对外零售之用。上述价格中含产品的售后服务费用及运费。

五、货款支付：乙方在收到甲方全部货物后，以电汇形式向甲方支付\_\_\_\_\_\_\_\_\_%的货款总额并出具发票，并于全部产品安装完毕后支付其 %的货款总额。 收款单位：\_\_\_\_\_\_科技有限公司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账 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交货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

七、交货地点：\_\_\_\_\_\_\_\_\_\_\_\_

八、包装：甲方必须提供适合产品运输和存储要求的有效包装。甲方必须在所有外包装上标识产品必需的有关标记。

九、售后服务：

1.甲方承诺售后服务期限\_\_\_\_\_\_\_\_年。

2.甲方在出售扫描仪时应向用户明示自己为售后服务承担者并提供相关咨询电话等信息。

3.甲方在服务期内为用户提供\_\_\_\_\_\_\_\_\_\_\_\_服务。（保修范围：非人为损坏）

十、保密：双方应对本合同内容及因履行本合同而知悉的对方情况予以保密，未经透露方许可，不得向

第三方泄露本合同及透露方的情况。十

一、信息交流：双方在执行本合同时，对合同事项应积极协商及时交流，以有利于合同的顺利进行，双方定以下人员为本合同联系人：甲方：\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十

二、违约解决：

1、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2、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应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解决。仲裁结果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十

三、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十

四、本合同用中文书就，并受中国法律约束。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甲方： \_\_\_\_\_\_\_\_\_\_\_\_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_\_\_\_\_\_\_\_\_\_\_\_代表人：\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年 \_\_\_\_月 \_\_\_\_日建筑材料采购合同范本简单版

（二）合同编号：\_\_\_\_\_\_\_\_\_需方（甲方）\_\_\_\_\_\_\_\_\_供方（乙方）\_\_\_\_\_\_\_\_\_经协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 甲方向乙方订货总值为人民币\_\_\_\_\_\_\_\_\_元。

第二条 产品名称、规格、质量（技术指标）\_\_\_\_\_\_\_\_\_.

第三条 产品包装规格及费用\_\_\_\_\_\_\_\_\_.

第四条 验收方法\_\_\_\_\_\_\_\_\_.

第五条 货款及费用等付款及结算办法\_\_\_\_\_\_\_\_\_.

第六条 交货规定

1.交货方式：\_\_\_\_\_\_\_\_\_.

2.交货地点：\_\_\_\_\_\_\_\_\_.

3.交货日期：\_\_\_\_\_\_\_\_\_.

4.运输费：\_\_\_\_\_\_\_\_\_.

第七条 经济责任

（一）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保修、保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_\_\_\_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3.产品包装不符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的费用。如甲方要求不返修或不重新包装，乙方应按不符合同规定包装价值2%的罚金付给甲方。

4.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

（二）甲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或包装的规格，应偿付变更部分货款（或包装价值）总值\_\_\_\_\_\_\_\_\_%的罚金。

2.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_\_\_\_\_\_\_\_\_%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的，甲方仍按合同规定收货。

3.甲方未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向乙方交付技术资料、原材料或包装物时，除乙方得将交货日期顺延外，每顺延\_\_\_\_日，甲方应付给乙方顺延交货产品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如甲方始终不能提出应提交的上述资料等，应视同中途退货处理。

4.属甲方自提的材料，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乙方以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万分之三的罚金。

5.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万分之三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6.乙方送货或代运的产品，如甲方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第八条 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并报请物价部门批准后方能变更。在物价主管部门批准前，仍应按合同原订价格执行。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一天，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万分之三作为罚金付给甲方。

第九条 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全部或部分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提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注销合同部分总额\_\_\_\_\_\_\_\_\_%的补偿金。

第十条 如因生产资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花色、规格、质量、包装时，应提前与甲方协商。

第十一条 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二条 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主管机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如一方对仲裁不服，可于接到仲裁书后\_\_\_\_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五条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相关的合同通用版83;办公家具采购标准版标准合同书;水果（苹果）采购标准版标准合同书;粮食竞价采购标准版标准合同书;农副产品采购书183;茶叶采购标准版标准合同书;食品采购标准版标准合同书;政府采购通用版合同书83;建材采购标准版标准合同书;木材采购（订货）合同

第十六条 本合同共一式\_\_\_\_\_\_\_\_\_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_\_\_\_\_\_\_\_\_份、副本\_\_\_\_\_\_\_\_\_份，并报双方主管部门各一份。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经办人（签字）\_\_\_\_\_\_\_\_\_经办人（签字）\_\_\_\_\_\_\_\_\_负责人（签字）\_\_\_\_\_\_\_\_\_负责人（签字）\_\_\_\_\_\_\_\_\_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电 话：\_\_\_\_\_\_\_\_\_电 话：\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建筑材料采购合同范本简单版

（三）同编号：\_\_\_\_\_\_\_\_\_\_\_购货单位：\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供货单位：\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签订日期：\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为了增强甲乙双方的责任感，加强经济核算，提高经济效益，确保双方实现各自的经济目的，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标的名称、品牌、规格、数量、单价及交付时间名称商标规格型号生产厂家计量单位数量单价金额提交货时间及数量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_\_\_\_\_\_\_\_\_\_\_

第二条产品的质量标准，按下列第项执行：

（1）按国家标准执行；

（2）无国家标准而有部颁标准的，按部颁标准执行；

（3）无国家和部颁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

（4）没有上述标准的，或虽有上述标准，但需方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产品标准名称和编号

第三条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第四条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

1.产品的交货单位：\_\_\_\_\_\_\_\_\_\_\_。

2.交货方法，按下列第\_\_\_\_\_\_\_\_\_\_\_项执行：

（1）乙方送货

（2）乙方代运

（3）甲方自提自运。

3.运输方式：\_\_\_\_\_\_\_\_\_\_\_。

4.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

5.现场卸货由负责。

6.产品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减（增）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_\_\_\_\_\_

第五条产品的交（提）货期限：\_\_\_\_\_\_\_\_\_\_\_

第六条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产品的价格，双方商定为\_\_\_\_\_\_\_\_\_\_\_元。在合同期内，如遇交易产品市场价格发生较大变化，幅度超过177;10%时，双方协商适当调整价格。

2.产品货款的结算：\_\_\_\_\_\_\_\_\_\_\_

第七条验收方法：（

1.验收时间；

2.验收手段；

3.验收标准；

4.由谁负责验收和试验；

5.在验收中发生纠纷等等。）

第八条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在紧急情况下，先行电话通知并承诺在特定时间内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已提出书面异议），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3.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4.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十天内（另有规定或当事人另行商定期限者除外）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九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0%—30%）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丢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5.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合同规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照数补交，并负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十五天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

第十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供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2.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其它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十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费用和胜诉方的律师费用应由败诉方承担。本合同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份，分送甲乙双方的主管部门、银行（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等单位各留存一份。购货单位（甲方）：\_\_\_\_\_\_\_\_\_\_\_供货单位（乙方）：\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税号：\_\_\_\_\_\_\_\_\_\_\_税号：\_\_\_\_\_\_\_\_\_\_\_建筑材料采购合同范本简单版

（四）合同编号：\_\_\_\_\_\_\_\_\_\_\_\_购货单位：\_\_\_\_\_\_\_\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_\_\_\_\_\_\_\_\_\_\_\_ （以下简称乙方）为了增强甲乙双方的责任感，加强经济核算，提高经济效益，确保双方实现各自的经济目的，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材料品牌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价 交付时间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_\_\_\_\_\_\_\_\_\_\_\_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在紧急情况下，先行电话通知并承诺在特定时间内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已提出书面异议），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3.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4.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十天内（另有规定或当事人另行商定期限者除外）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二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2.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3.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第三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供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2.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第四条 不可抗力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五条 其它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十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费用和胜诉方的律师费用应由败诉方承担。本合同自 \_\_\_\_\_\_\_\_年 \_\_\_\_月 \_\_\_\_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 份，分送甲乙双方的主管部门、银行（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等单位各留存一份。购货单位（甲方）：\_\_\_\_\_\_\_\_\_\_\_\_\_ 供货单位：（乙方）：\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

返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十一**

甲方(需货方)：编号：

乙方(供货方)：签订地点：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法》等有关法规和建设规章的规定，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标的、数量、价款：建筑消石灰粉，每吨单价260元，数量以实际到货，经正规过磅，以磅单数据为准。

第二条质量标准：乙方所卖物资的规格与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设计技术要求。

第三条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提供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合格证书。

第四条交(提)货地点、方式：供方生产厂，需方安排车辆自行提货，过磅。

第五条付款方式：材料全部供完后按照实际发生数量一次性付清货款。供货方需提供相应发票。

第六条本合同解除条例：按《合同法》规定的一般法定解除的条件执行。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不能按期提供合格产品;

(2)不能提供相关质保证书;

(3)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

(4)需方不能履行合同约定的条款付清货款。上述四种行为视为严重违约。严重违约将赔偿受损者全部损失。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首先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合同签约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按实际到货量进行结算，如以后因工程需要追加货物，均按本次报价进行追加，不再进行谈判采购。

第十条本合同在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甲方持二份，乙方一份。

甲方：乙方：

签字日期：签字日期：

签约地点：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十二**

合同编号：\_\_\_\_\_\_\_\_\_需方（甲方）：\_\_\_\_\_\_\_\_\_供方（乙方）：\_\_\_\_\_\_\_\_\_经协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甲方向乙方订货总值为人民币\_\_\_\_\_\_\_\_\_元。

第二条产品名称、规格、质量（技术指标）\_\_\_\_\_\_\_\_\_。

第三条产品包装规格及费用\_\_\_\_\_\_\_\_\_。

第四条验收方法\_\_\_\_\_\_\_\_\_。

第五条货款及费用等付款及结算办法\_\_\_\_\_\_\_\_\_。

第六条交货规定

1.交货方式：\_\_\_\_\_\_\_\_\_。

2.交货地点：\_\_\_\_\_\_\_\_\_。

3.交货日期：\_\_\_\_\_\_\_\_\_。

4.运输费：\_\_\_\_\_\_\_\_\_。

第七条经济责任

（一）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保修、保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_\_\_\_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3.产品包装不符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的费用。如甲方要求不返修或不重新包装，乙方应按不符合同规定包装价值2％的罚金付给甲方。

4.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

（二）甲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或包装的规格，应偿付变更部分货款（或包装价值）总值\_\_\_\_\_\_\_\_\_％的罚金。

2.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_\_\_\_\_\_\_\_\_％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的，甲方仍按合同规定收货。

3.甲方未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向乙方交付技术资料、原材料或包装物时，除乙方得将交货日期顺延外，每顺延\_\_\_\_日，甲方应付给乙方顺延交货产品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如甲方始终不能提出应提交的上述资料等，应视同中途退货处理。

4.属甲方自提的材料，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乙方以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万分之三的罚金。

5.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万分之三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6.乙方送货或代运的产品，如甲方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第八条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并报请物价部门批准后方能变更。在物价主管部门批准前，仍应按合同原订价格执行。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一天，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万分之三作为罚金付给甲方。

第九条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全部或部分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提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注销合同部分总额\_\_\_\_\_\_\_\_\_％的补偿金。

第十条如因生产资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花色、规格、质量、包装时，应提前与甲方协商。

第十一条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二条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主管机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如一方对仲裁不服，可于接到仲裁书后\_\_\_\_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五条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相关的合同通用版83;办公家具采购标准版标准合同书;水果(苹果)采购标准版标准合同书;粮食竞价采购标准版标准合同书;农副产品采购书183;茶叶采购标准版标准合同书;食品采购标准版标准合同书;政府采购合同书183;建材采购标准版标准合同书;木材采购（订货）合同

第十六条本合同共一式\_\_\_\_\_\_\_\_\_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_\_\_\_\_\_\_\_\_份、副本\_\_\_\_\_\_\_\_\_份，并报双方主管部门各一份。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经办人（签字）：\_\_\_\_\_\_\_\_\_经办人（签字）：\_\_\_\_\_\_\_\_\_负责人（签字）：\_\_\_\_\_\_\_\_\_负责人（签字）：\_\_\_\_\_\_\_\_\_地址：\_\_\_\_\_\_\_\_\_地址：\_\_\_\_\_\_\_\_\_电话：\_\_\_\_\_\_\_\_\_电话：\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帐号：\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返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十三**

出卖人：\_\_\_\_\_\_\_\_\_\_\_\_\_\_\_\_\_

买受人：\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供需双方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

\_\_\_\_\_\_\_\_\_\_\_\_\_\_\_一期5#、6#、7#、8#、9#、10#、11#、12#、13#、14#楼

二、施工地点：\_\_\_\_\_\_\_\_\_\_\_\_\_\_\_\_\_、红花渠西侧备注：以上单价、数量均为暂定，出卖人与买受人以进场时市场价格及实际数量进行结算。

三、买受人购买的建筑材料的总金额(暂定)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_\_\_\_\_元整，￥\_\_\_\_\_\_\_\_\_\_\_\_\_元; 买受人扣除出卖人结算总价5%作为建筑材料的质量保证金，待住宅楼质保期满后返还给出卖人，在质保期内如建筑材料有质量问题出卖人负责履行保修义务，否则买受人有权扣除质保金作为罚款，质保金在保修期内不计利息。

四、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出卖人所供的建筑材料成批量生产以前须由出卖人送样品至现场经买受人、监理、建设单位确立后由出卖人报验，合格后方可成批量生产。

2、出卖人所供的建筑材料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规定要求，进场提供厂家资质、检验报告、合格证。符合《建筑给排水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411-20\_\_\_\_\_\_)标准。自工程\_\_\_\_\_\_\_\_\_\_\_\_\_\_\_公司之日起\_\_\_\_\_\_\_\_\_年质保期和终身维修，超出质保期或买受人使用不当造成的，收取维修工本费。

五、交(提)货地点和方式：合同签订之日起五日内出卖人根据买受人要求(书面通知)分批提供，交货地点鲁银名邦豪庭工程施工现场，若未按买受人要求时间供货至现场，由出卖人承担违约责任。

六、运输方式、到达站、港及装卸费用负担：由出卖人负担全部费用。

七、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由出卖人负担全部费用。

八、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施工过程中所有损耗由出卖人承担 ，由出卖人承担全部费用。

甲方：\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十四**

购货方： (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方： (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真诚合作，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名称、品牌、规格、生产厂家、数量及价格：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

价格(元/t)

数量(t)

交货时间

1、锁定价格及供货时间：

2、上述数量和交货时间为计划数量、时间，具体以工地通知的实际验收数量为准。总金额以甲方实际签收的供货数量计算。

3、以上单价包含但不仅限于运费、装卸费、税金等。

第二条 产品质量标准，验收标准：

1、产品质量符合gb175-20--等国家规定标准。

2、乙方在供货之前，须提供生产厂家的相关资质材料及所生产产品材质证明书，交货时必须同时出具产品生产许可证，质检报告及出厂合格证，乙方及时提供三天及二十八天质量检验报告单，产品应符合环保要求。

第三条 交货地点、运输及费用、计量：

1、 乙方将散装水泥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2、运输及其费用：乙方负责水泥的运输(散装水泥用散装专用罐车运输)，运输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已包含在上述单价中。

3、计量：散装水泥供货时，乙方在月底以书面传真形式通知甲方次月供货量(需加盖单位公章)，结算时双方对实际供货数量进行核对并作为结算依据，现场不定时对所供水泥进行过磅抽查，磅差不得超过%。如超过标准，本月所供水泥量均按偏差数加以扣除。(如出现堵罐或卸不下及机械故障等原因造成的数据不符，双方同意按实际过磅重量结算水泥货款，而不在双方约定的磅差%范围之列)。

第四条 付款方式及货款结算：

1、双方约定每月日为结算日(或约定多少吨办理一次结算)，结算后在10个工作日内将当期后款汇入乙方账户，当月货款的支付前提为甲方已从业主方获得工程进度款)，否则乙方有权停止供应水泥，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责任：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使用第三方水泥。

2乙方责任：

2.1合同期间，乙方应按甲方实际需求量及时供货。若有不可抗力情况，应提前3天书面或传真方式通知甲方，以便甲方调整;若因乙方供货不及时给甲方造成损失时，应赔偿甲方相应的经济损失，并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2双方如对水泥质量发生异议时，应该由具有检验资格的检验机构检验。如水泥质量不合格，由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含工期损失)，如水泥质量合格，由甲方承担检验费用。

3、如甲方逾期未付清货款时，视甲方违约，欠款总额应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第六条 合同争议以解决方式：

如果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时双方友好协商解决。无法解决时，应向甲方单位注册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 合同期限：

至甲方项目工程结束，双方结算完毕货款两讫，或双方协议解除合同或因法定事由单方解除合同。

第八条 其他约定事项：

1、供应通知方式：甲方需提前24小时以书面形式传真(盖公章)通知乙方供货。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经签字盖章后生效。

4、其它：

附：本合同附件：

1、甲方指定《用料计划》填报人及收货人的委托书

2、《工地收货单》

甲方(章) 乙方(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十五**

买方：(以下或称甲方) \_\_\_\_\_\_\_\_

卖方：(以下或称乙方) \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为了明确合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双方达成一致，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签定本合同，乙方按本合同约定的条件和规定向甲方提供产品。

一、合同标的及价款

1.1乙方向甲方提供以下产品。

1.2合同金额：

1.3设备由乙方负责安装调试，所需费用包含在以上总价款内。

1.4其他。

二、质量标准

2.1乙方保证向甲方所提供的合同产品是全新的、安全的、质量优良的，且技术水平先进、成熟，设备选型符合安全可靠、经济运行和易于维护的要求原厂正品，否则甲方有权退货，乙方需返还甲方所有货款。

2.2产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按原厂商产品说明书。

三、合同价款结算方式及期限

3.1在本合同生效后\_\_\_\_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作为预付款。

3.2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正常运转，经甲方验收合格后\_\_\_\_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全部价款。

3.3甲方以支票、转账等双方认可的方式向乙方支付货款，因支付货款而产生的银行手续费等费用由方承担。乙方向甲方开具正规发票。

四、交货方式及日期

4.1乙方应按规定的日期将产品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运费由方负责。

4.2交货日期：20\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安装调试完毕。

4.3交货地点：

五、违约责任

5.1甲方的违约责任

5.1.1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逾期付款金额计算，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1.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5.2乙方的违约责任

5.2.1乙方违反合同规定迟延交货的，乙方应按每日支付迟交货物金额的向甲方支付迟延交货违约金。

5.2.2在质量保证期内，如设备出现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派员到场维修。若乙方接到甲方维修请求后，\_\_\_\_日内未答复或到达现场维修，每推迟1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元。

六、争议的解决

6.1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首先应基于诚实信用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进行解决，如双方在争议发生后\_\_\_\_日内通过协商未能解决的，则按以下第种方式解决。

①任何一方有权向西宁仲裁委员会按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语言为文，仲裁裁决是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②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2仲裁费诉讼费由败诉方负担。

6.3在争议处理过程中，除正在进行裁判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部分将继续履行。

七、合同生效终止及其他

7.1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7.2本合同签订之前甲乙双方之间的所有口头或书面承诺内容若与本合同之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之约定为准。

7.3若本合同之某一条款的全部或部分被判定无效，不影响本合同其它条款及该条款其余部分的效力。

7.4本合同正本一式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5本合同传真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盖章)：\_\_\_\_\_\_\_\_乙方(签字盖章)：\_\_\_\_\_\_\_\_

日期：\_\_\_\_\_\_\_\_日期：\_\_\_\_\_\_\_\_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十六**

建筑材料的采购合同是建筑行业常用的合同，小编为此整理几篇范文，仅作参考。

【建筑材料采购合同范本(一)】

合同编号：\_\_\_\_\_\_\_\_\_

需方(甲方)：\_\_\_\_\_\_\_\_\_

供方(乙方)：\_\_\_\_\_\_\_\_\_

经协商同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 甲方向乙方订货总值为人民币\_\_\_\_\_\_\_\_\_元。

第二条 产品名称、规格、质量(技术指标)

\_\_\_\_\_\_\_\_\_。

第三条 产品包装规格及费用

\_\_\_\_\_\_\_\_\_。

第四条 验收方法

\_\_\_\_\_\_\_\_\_。

第五条 货款及费用等付款及结算办法

\_\_\_\_\_\_\_\_\_。

第六条 交货规定

1.交货方式：\_\_\_\_\_\_\_\_\_。

2.交货地点：\_\_\_\_\_\_\_\_\_。

3.交货日期：\_\_\_\_\_\_\_\_\_。

4.运输费：\_\_\_\_\_\_\_\_\_。

第七条 经济责任

(一)乙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不符本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者，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应负责保修、保退、保换。由于上述原因致延误交货时间，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三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2.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产品数量交货时，少交的部分，甲方如果需要，应照数补交。甲方如不需要，可以退货。由于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需要而乙方不能交货，则乙方应付给甲方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5%的罚金。

3.产品包装不符本合同规定时，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返修或重新包的费用。如甲方要求不返修或不重新包装，乙方应按不符合同规定包装价值2%的罚金付给甲方。

4.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同规定时，每延期一天，乙方应偿付甲方以延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

(二)甲方应负的经济责任

1.甲方如中途变更产品花色、品种、规格、质量或包装的规格，应偿付变更部分货款(或包装价值)总值\_\_\_\_\_\_\_\_\_%的罚金。

2.甲方如中途退货，应事先与乙方协商，乙方同意退货的，应由甲方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_\_\_\_\_\_\_\_\_%的罚金。乙方不同意退货的，甲方仍按合同规定收货。

3.甲方未按规定时间和要求向乙方交付技术资料、原材料或包装物时，除乙方得将交货日期顺延外，每顺延一日，甲方应付给乙方顺延交货产品总值万分之三的罚金。如甲方始终不能提出应提交的上述资料等，应视同中途退货处理。

4.属甲方自提的材料，如甲方未按规定日期提货，每延期一天，应偿付乙方以延期提货部分货款总额万分之三的罚金。

5.甲方如未按规定日期向乙方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延期付款总额万分之三计算付给乙方，作为延期罚金。

6.乙方送货或代运的产品，如甲方拒绝接货，甲方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及罚金。

第八条 产品价格如须调整，必须经双方协商，并报请物价部门批准后方能变更。在物价主管部门批准前，仍应按合同原订价格执行。如乙方因价格问题而影响交货，则每延期交货一天，乙方应按延期交货部分总值的万分之三作为罚金付给甲方。

第九条 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全部或部分注销合同，必须提出充分理由，经双方协商，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提出注销合同一方须向对方偿付注销合同部分总额\_\_\_\_\_\_\_\_\_%的补偿金。

第十条 如因生产资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或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乙方须变更产品品种、花色、规格、质量、包装时，应提前\_\_\_\_\_\_\_\_\_天与甲方协商。

第十一条 本合同所订一切条款，甲、乙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修改。如一方单独变更、修改本合同，对方有权拒绝生产或收货，并要求单独变更、修改合同一方赔偿一切损失。

第十二条 甲、乙任何一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知不能履行或须延期履行，部分履行合同的理由。在取得对方主管机关证明后，本合同可以不履行或延期履行或部分履行，并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如一方对仲裁不服，可于接到仲裁书后15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第十五条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相关的合同范本·办公家具采购合同·水果(苹果)采购合同·粮食竞价采购合同·农副产品采购书·茶叶采购合同·食品采购合同·政府采购合同书·建材采购合同·木材采购(订货)合同第十六条 本合同共一式\_\_\_\_\_\_\_\_\_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_\_\_\_\_\_\_\_\_份、副本\_\_\_\_\_\_\_\_\_份，并报双方主管部门各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经办人(签字)：\_\_\_\_\_\_\_\_\_

经办人(签字)：\_\_\_\_\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筑材料采购合同范本(二)】

购货单位：云梦县新干线材料经营部

供货单位：武汉天\*物资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供需双方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购买建筑材料明细

备注：以上单价、数量均为暂定，供货单位与购货单位以进场时市场价格及实际数量进行结算(运费300元另行结算)。

购货单位购买的建筑材料的总金额(暂定)人民币￥1117.85万元;购货单位扣除供货单位结算总价款的5%作为建筑材料的质量保证金，待购货单位收到所购材料30日内未发现质量问题后给付供货单位，在购货单位收到所购材料30日内如建筑材料有质量问题供货单位负责履行退换等义务，否则购货单位有权扣除质保金作为罚款。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货单位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供货单位所供的建筑材料成批量生产以前须由供货单位送样品至现场经购货单位确认后合格后方可成批量生产。

2、供货单位所供的建筑材料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规定要求，进场提供厂家资质、检验报告、合格证。符合《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建筑材料采购合同规范》(gb50411-20\_\_)标准。如购货单位收到材料后发现有不合格材料(外观、尺寸、质量等出现与供货单位提供的样品不符)，供货单位应无条件负责更换。

三、交(提)货地点和方式：合同签订之日起五日内供货单位根据购货单位要求的供货地点和方式，(书面通知)分批提供，交货地点汉阳\*厂至施工现场，若未按购货单位要求时间供货至现场，由供货单位承担违约责任。

四、运输方式、到达站、港及装卸费用负担：由供货单位负担全部费用。

五、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由供货单位负担全部费用。

六、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运输过程中所有损耗由供货单位承担全部费用。

七、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的期限：国家标准、双方确认的样品、技术交底函件、洽商记录或其他书面约定等;货到指定地点三日内，购货单位组织并完成验收，若有异议当即书面通知供货单位，24小时内将标的物全部退场，并承担因此而造成的违约责任以及工期延误的损失(含经济损失)。

八、随机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随标的物备齐，与标的物一并移交。

九、结算方式及期限：

1、本合同自签字之日起7天内支付人民币贰佰万元保证金到甲方帐户。

2、购货方应于20xx年3月31日前将剩余资金1000万元转入供应方指定的帐户。

十三、违约责任：供货单位未按购货单位要求时间供货的或因标的物不符合要求退场重新加工订货的，每延期一天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违约金。

十四、如需要提供担保，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十五、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同意由武汉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未达成书面仲裁合同的，可向武汉市人民法院起诉。

十六、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七、合同生效与终止：本合同自供需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货款付清后合同终止，本合同一式肆份，供货单位贰份，购货单位贰份。

十八、双方协商的其它条款：

1)建筑材料到达现场后，由供货单位负责卸货。若未取得购货单位同意的情况下，私自随意在现场卸货，处合同总价款 5%的罚金，由此造成货物的损坏、丢失等情况全部由供货单位承担。

2)供货单位在施工现场卸货时，若造成现场物品损坏或发生的人员伤亡事故，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供货单位承担。

3)供货单位未按购货单位要求时间将建筑材料送到施工现场，处合同总价款1%/天的罚金，并承担由此给购货单位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4)出现不合格建筑材料，供货单位无条件退换。若供货单位未能及时退换不合格建筑材料，处合同总价款 10%的罚金，由于出现不合格建筑材料所给购货单位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由供货单位承担，且购货单位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承担违约责任。

5)若在双方未协商的条件下，供货单位中途停止供应建筑材料，对供货单位处建筑材料合同总20%的罚款，赔偿由此给购货单位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且购货单位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

6)购货单位和供货单位双方特别约定，本合同债权不得转让，如违反本约定，除转让行为无效外，违约方应支付另一方合同价款5%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7)购货单位购买的建筑材料，在购货单位未验收交接之前均由供货单位保管，无论丢失、损坏与购货单位无任何关系，供货单位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8)购货单位购买的建筑材料，经购货单位现场人员验收后发生的建筑材料损坏、丢失与供货单位无关。进场未验收的建筑材料由供货单位负责保管，损坏、丢失供货单位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9)本合同是依据双方签订合同之前认可的资料，如有更改，须另立书面洽商记录。与本合同有关的报价单、洽商记录、往来函件和售后服务记录单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随合同一并执行。

10)材料进场时间列表作为本合同附件以及结算依据。

供货单位单位(章)： 购货单位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建筑材料采购合同范本(三)】

合同编号：

出卖人： 银川市兴庆区惠军\*暖经销部

买受人： 陆\*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供需双

方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

鲁银〃名邦豪庭一期5#、6#、7#、8#、9#、10#、11#、12#、13#、14#楼

二、施工地点： 银川市兴庆区宝湖东路北侧、红花渠西侧

备注：以上单价、数量均为暂定，出卖人与买受人以进场时市场价格及实际数量进行结算。建筑材料采购合同1、买受人购买的建筑材料的总金额(暂定)人民币(大写) 伍拾万伍仟肆佰元

整，￥505400元; 买受人扣除出卖人结算总价5%作为建筑材料的质量保证金，待住宅楼质保期满后返还给出卖人，在质保期内如建筑材料有质量问题出卖人负责履行保修义务，否则买受人有权扣除质保金作为罚款，质保金在保修期内不计利息。

四、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出卖人所供的建筑材料成批量生产以前须由出卖人送样品至现场经买受人、监理、建设单位确立后由出卖人报验，合格后方可成批量生产。

2、出卖人所供的建筑材料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规定要求，进场提供厂家资质、检验报告、合格证。符合《建筑给排水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411-20\_\_)标准。自工程移交瑞达物业\*司之日起两年质保期和终身维修，超出质保期

或买受人使用不当造成的，收取维修工本费。

五、交(提)货地点和方式：合同签订之日起五日内出卖人根据买受人要求(书面通知)分批提供，交货地点鲁银名邦豪庭工程施工现场，若未按买受人要求时间供货至现场，由出卖人承担违约责任。

六、运输方式、到达站、港及装卸费用负担： 由出卖人负担全部费用。

七、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 由出卖人负担全部费用。

八、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施工过程中所有损耗由出卖人承担 ，由出卖人承担全部费用。

九、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的期限：国家标准、双方确认的图纸、技术交底函件、洽商记录或其他书面约定、承诺书、投标报价书等;货到指定地点三日内，买受人组织并完成验收，若有异议当即书面通知出卖人，24小时内将标的物全部退场，并承担因此而造成的违约责任以及工期延误的损失(含经济损失)。

十、随机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随标的物备齐，与标的物一并移交。

十一、交付定金预付款数额及时间： 本工程无预付款。

十二、结算方式及期限：货到现场后，经买受人验收合格，安装完成后须经监理，方验收合格并签字后，根据建设单位付款情况同比例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交付瑞达物业，支付剩余工程款，预留5%作为质量保证金，待保修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后根据发包人付保修金比例无息返还。

十三、违约责任： 1、出卖人未按买受人要求时间供货的或因标的物不符合要求退场重新加工订货的，每延期一天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违约金。

十四、如需要提供担保，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十五、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同意由 / 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未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书面仲裁合同的，可向 银川市兴庆区 人民法院起诉)。

十六、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七、合同签订时间： 20xx年4月2日

签订地点： 银川市兴庆区宝湖东路北侧鲁银名邦豪庭工程项目经理部

合同履行地：银川市兴庆区宝湖东路北侧、红花渠西侧鲁银名邦豪庭工程工地现场。

十八、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供需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货款付清后合同终止，本合同一式 陆 份，

出卖人 二 份，买受人 四 份。

十九、双方协商的其它条款：

1)建筑材料到达现场后，由出卖人负责卸货。若未取得买受人同意的情况下，私自随意在现场卸货，处合同总价款5%的罚金，由此造成货物的损坏、丢失等情况全部由出卖人承担。

2)出卖人在施工现场卸货时，若造成现场物品损坏或发生的人员伤亡事故，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和经济损失由出卖人承担。

3)出卖人未按买受人要求时间将建筑材料送到施工现场，处合同总价款1%/天的罚金，并承担由此给买受人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4)出现不合格建筑材料，出卖人无条件退换。若出卖人未能及时退换不合格建筑材料，处合同总价款10%的罚金，由于出现不合格建筑材料所给买受人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由出卖人承担，且买受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

5)若在双方未协商的条件下，出卖人中途停止供应建筑材料，对出卖人处建筑材料合同总价20%的罚款，赔偿由此给买受人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且买受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

6)买受人和出卖人双方特别约定，本合同债权不得转让，如违反本约定，除转让行为无效外，违约方应支付另一方合同价款5%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7)买受人购买的建筑材料，在买受人未验收交接之前均由出卖人保管，无论丢失、损坏与买受人无任何关系，出卖人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8)买受人购买的建筑材料，经买受人现场人员验收后发生的建筑材料损坏、丢失与出卖人无关。进场未验收的建筑材料由出卖人负责保管，损坏、丢失出卖人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9)本合同是依据双方签订合同之前认可的资料，如有更改，须另立书面洽商记录。与本合同有关的报价单、洽商记录、往来函件和售后服务记录单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随合同一并执行。

10)出卖人根据施工图纸及现场位臵，对建筑材料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如果有)并提供相关图纸及资料。

11)材料进场时间列表作为本合同附件以及结算依据。

出卖人单位(章)： 买受人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行：宁夏银行中山支行

账户：

建筑材料采购合同范本(四)】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 项目 材料事宜，签订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标的物

第二条、交货地点： 项目工地。 第三条、交货时间：甲方指定。

第四条、交货方式及费用负担：乙方在合同签订后开始供货，并将货物运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 负责签收确认。运输费及卸货费由乙方承担。(签收人： 联系电话： )。

第五条、质量标准及异议期限：

1、乙方应严格按照相关材料的技术要求和国家(行业)的相关质量标准执行，确保所供材料的质量。

2、甲方在收到货物后若有异议须在10日内以书面提出，如属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验收方法：建筑材料采购合同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送货，货到现场后，在现场车上或场地堆放后由甲方按物品的特性及行业惯例进行验收。如甲方认为乙方送货的数量与送货单数量不符的，则可以随时抽检，如数量超过误差范围的或有弄虚作假情形的，则必须向甲方赔偿即以少一赔十计算，如砂、石、石粉等散体运输货物，抽检方数误差≤4%，亦可视为正常交货。

第七条、损耗责任：乙方货物在未经甲方验收前仍然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关风险及责任。

第八条、付款方式：

1、甲方每月26日至次月25日为一个统计月。乙方每月26日至次月10日号前(遇甲方假期则顺延)将上月内所送货物的送货单(供货方保存联)汇总后向甲方指定人员提交对帐清单，共同核对无误并签字确认后付款。

2、甲方货款采用支票形式支付。

3、除双方协商价格为不含税款外，乙方领取支票时应提供法定正规发票以及乙方收款委托证明，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或由甲方按8%税率代为扣税后向乙方支付税后货款。

4、甲方结款方式为：月结。甲方每月只支付乙方上月货款总额的80%，剩余20%待本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后付清。

第九条、违约责任：

1、乙方在接到甲方订单后必须在 天内必须到货，除不可抗力外，每延误 天，甲方可按合同总额 ‰作为履约赔偿金，并在货款中扣除，如延期 天，甲方有权终止双方合同并追究乙方相关经济责任。

2、乙方提供的产品如因质量问题影响甲方不能顺利通过政府相关部门的验收, 乙方必须承担由此引起的经济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

3、因不可抗力导致乙方无法如期交货，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在影响因素消失后继续履行交货责任。

第十条、约定事项 ：

1、甲方应提前 天以 电话或传真 方式将用料计划(材料名称、数量、联系地点、负责人、签收人、电话等)通知乙方备料。如有变动，甲方必须以传真的方式通知乙方。

2、乙方在同意并确定供货后，如不能及时供货，则所有损失由乙方负责，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乙方工作人员送货到甲方所指定的工地时，必须服从工地收货人员的指挥，将材料卸放在指定的位臵，如因不听从指挥知乱堆放而造成工期延误或其他损坏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乙方工作人员进入甲方项目工地后必须洁身自爱。如发现乙方工作人员与工地相关人员一起骗取或以小作大造成供货数量与签收数量不一致的;乙方工作人员有偷盗甲方项目工地财物行为的;一经甲方工作人员发现或举报，甲方即以“少一赔十”的原则在乙方货款中抵扣赔偿金额，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相关的经济法律责任并交由公安机关处理。

第十一条、其他事宜：

1、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变更或解除;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制订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具等法律效力;如因不可抗力或生产事故不能按期交货的，乙方必须出具有关证明及时通知甲方，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变更或解除合同。

2、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由当事人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乙方在收款时必须提供公司的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各一份并加盖公章。 4、本合同一式两份，计附件合共 叁 页，甲、乙双方各执壹份，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及盖章生效，双方结清货款后自动失效。

5、未尽义务双方可共同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二0一 三年 月 日

建筑材料采购合同范本(五)】

甲方： 北京熠\*利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常营乡4号楼12层1219室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 博大〃紫金阁一期工程 项目 材料事宜，签订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标的物

第二条、交货地点： 博大〃紫金阁一期工程 项目工地。 第三条、交货时间：甲方指定。建筑材料采购合同第四条、交货方式及费用负担：乙方在合同签订后开始供货，并将货物运送到甲方

指定的地点后由 张-露 负责签收确认。运输费及卸货费由乙方承担。(签收人： 联系电话： )。

第五条、质量标准及异议期限：

1、乙方应严格按照相关材料的技术要求和国家(行业)的相关质量标准执行，确保所供材料的质量。

2、甲方在收到货物后若有异议须在10日内以书面提出，如属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验收方法：

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送货，货到现场后，在现场车上或场地堆放后由甲方按物品的特性及行业惯例进行验收。如甲方认为乙方送货的数量与送货单数量不符的，则可以随时抽检，如数量超过误差范围的或有弄虚作假情形的，则必须向甲方赔偿即以少一赔十计算，如砂、石、石粉等散体运输货物，抽检方数误差≤4%，亦可视为正常交货。

第七条、损耗责任：乙方货物在未经甲方验收前仍然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关风险及责任。

第八条、付款方式：

1、甲方每月26日至次月25日为一个统计月。乙方每月26日至次月10日号前(遇甲方假期则顺延)将上月内所送货物的送货单(供货方保存联)汇总后向甲方指定人员提交对帐清单，共同核对无误并签字确认后，由甲方出具欠款条，待工程正负零节点完

成后甲方依据乙方提供的欠款条一并支付所欠的材料价款总额的80%，剩余20%待本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后付清。

2、除双方协商价格为不含税款外，乙方领取支票时应提供法定正规发票以及乙方收款委托证明，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或由甲方按8%税率代为扣税后向乙方支付税后货款。

第九条、违约责任：

1、乙方在接到甲方订单后必须在 天内必须到货，除不可抗力外，每延误 天，甲方可按合同总额 ‰作为履约赔偿金，并在货款中扣除，如延期 天，甲方有权终止双方合同并追究乙方相关经济责任。

2、乙方提供的产品如因质量问题影响甲方不能顺利通过政府相关部门的验收, 乙方必须承担由此引起的经济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

3、因不可抗力导致乙方无法如期交货，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在影响因素消失后继续履行交货责任。

第十条、约定事项 ：

1、甲方应提前 天以 电话或传真 方式将用料计划(材料名称、数量、联系地点、负责人、签收人、电话等)通知乙方备料。如有变动，甲方必须以传真的方式通知乙方。

2、乙方在同意并确定供货后，如不能及时供货，则所有损失由乙方负责，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乙方工作人员送货到甲方所指定的工地时，必须服从工地收货人员的指挥，将材料卸放在指定的位臵，如因不听从指挥知乱堆放而造成工期延误或其他损坏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乙方工作人员进入甲方项目工地后必须洁身自爱。如发现乙方工作人员与工地相关人员一起骗取或以小作大造成供货数量与签收数量不一致的;乙方工作人员有偷盗甲方项目工地财物行为的;一经甲方工作人员发现或举报，甲方即以“少一赔十”的原则在乙方货款中抵扣赔偿金额，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相关的经济法律责任并交由公安机关处理。

第十一条、其他事宜：

1、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变更或解除;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制订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具等法律效力;如因不可抗力或生产事故不能按期交货的，乙方必须出具有关证明及时通知甲方，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变更或解除合同。

2、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由当事人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乙方在收款时必须提供公司的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各一份并加盖公章。 4、本合同一式两份，计附件合共 叁 页，甲、乙双方各执壹份，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及盖章生效，双方结清货款后自动失效。5、未尽义务双方可共同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年 月日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十七**

甲方：?乙方：

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就甲方向乙方购买桥架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签订本合同。

一、标的及数量

1、标的名称、品种、型号规格、单价、金额详见合同“货物清单”，乙方交付的货物必须与“货物清单”的内容要求相一致。

2、供货数量：本合同“货物清单”的供货数量是预计数，实际供货数量以每次甲方实际要求的供货数量为准。

二、价格

1、本合同总价格为预计数，实际价格按每次实际供货数量乘以本合同单价为准。合同单价已包含各种税费、设计、制造、检验、包装、运输、售后服务等发生的所有费用及一切税费，乙方按甲方要求的交货地点交货。

2、除双方同意根据合同规定对合同进行变更或修改外，不论实际数量大于或小于合同预计数量，在合同执行期间按本合同单价执行。

三、货物清单

四、交货时间和地点

1、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按“货物清单”中的货物（包括数量增加部分），在接到甲方的当批交货通知后2天内将当批货物送到甲方施工地点。交货时必须携带送货清单，并注明物资名称、型号规格、单位、数量、单价、总价，同时开具有效单据。

2交货地点?甲方施工现场

五、支付

按合同单价和乙方实际送货数量，而且每批货物通过质量验收合格后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结算，货到付款，同时乙方需提交下列完整单据和经甲方签收的送货清单。

六、专利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任何专利、注册的设计、版权、\_\_\_\_\_、商品名称或其他知识产权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及索赔。若甲方受到此类索赔或起诉，则责任由乙方承担。

七、包装和装运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运输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由乙方负责。

八、质量标准

1、根据国家或行业的有关标准。

2、以货物的型号规格及经甲方确认的乙方提供的封存清单样品作为本合同货物的质量标准。

九、验收与质量保证

1、验收标准

a）、甲方对货物制订的检验标准（钢性镀锌板，纯板材厚度为1。2mm）

b）、以经甲方确认的乙方提供的封存样品、技术性能参数、质量参数和国家质量标准作为对货物的检验标准。

2、检验方法

a）、采取目测和简易测量的方法对货物的外观检验，对照合格证书对产品进行检验。?b）、采取送验的方法对货物进行检验。如检验不合格，检验费由乙方支付。?c）、采取使用的方法对货物进行检验。

3、质量保证

a）、乙方保证合同物资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严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一经发现，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十、违约索赔与赔偿

2、质量索赔乙方应提供与合同要求相符的货物，如经检验，证实所供货物与合同不符或存在缺陷，或使用的材料不合适，甲方可根据本合同有关质量保证或检验的规定，在质量保证期内及时提出索赔，乙方同意甲方选择下述一种或多种结合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甲方退货，并将货物被拒收前甲方已付的所有款项退还甲方，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管、维护和退回被拒收货物所发生的其它所需的费用。

2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建材来更换有缺陷的部份，以使货物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并负担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同时乙方相应延长被更换货物的质保期。

3、所有违约金和赔偿金的支付不减轻乙方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和义务。如果甲方所遭受的损失超过违约金，乙方应对超出违约金部分的损失给予赔偿。

4、乙方在履行合同义务时，因其过失（合同项下的过失、侵权或其他）直接对甲方设备或财产造成的物质损失或损害，乙方应向甲方赔偿。

十一、合同变更与修改

1、因甲方的原因变更合同货物的，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署有关变更文件。如因此造成乙方履行合同义务的价格或时间增减，将对合同价、交货时间进行公平调整。乙方据此要求的调整必须在收到甲方通知后15天内提出。

2、无论是按原合同要求，或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作出变更提供货物，乙方都不能免除其对货物应承担的责任。

3、除了甲乙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情况之外，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十二、争议的解决

1、凡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后还不能解决，双方同意任何一方可以向平邑县人民法院起诉。

2、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正在进行审理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十三、合同生效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本合同生效，合同生效日期?以最后签字日为准。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经办人（签字）：\_\_\_\_\_\_\_\_\_?经办人（签字）：\_\_\_\_\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_\_\_\_?负责人（签字）：\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帐号：\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十八**

订货单位(甲方)：\_\_\_\_\_\_\_\_\_

供货单位(乙方)：\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省、市有关预拌商品砼管理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并同意签定本商品砼买卖合同，由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内容如下：

一、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_\_\_\_\_\_\_\_\_

施工单位：\_\_\_\_\_\_\_\_\_

工程名称：\_\_\_\_\_\_\_\_\_

工程地址：\_\_\_\_\_\_\_\_\_

结构形式：\_\_\_\_\_\_\_\_\_

总层数：\_\_\_\_\_\_\_\_\_

总高度：\_\_\_\_\_\_\_\_\_

运距：\_\_\_\_\_\_\_\_\_

二、合同总数量及总金额

(预计)总数量：\_\_\_\_\_\_\_\_\_m3

(预计)总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

商品砼明细如下：金额单位(元)

┌────────────┬──┬──┬──┬──┬──┬────┐

│商品砼标号││││││合计│

├────────────┼──┼──┼──┼──┼──┼────┤

│数量(m3)│││││││

├─────┬──────┼──┼──┼──┼──┼──┼────┤

│商品砼单价│含泵费单价│││││││

│├──────┼──┼──┼──┼──┼──┼────┤

│(含运费)│不含泵费单价│││││││

├─────┴──────┼──┼──┼──┼──┼──┼────┤

│金额合计│││││││

├────────────┼──┴──┴──┴──┴──┴────┤

│特殊商品砼外││

│││

│加剂计算方法││

├────────────┼───────────────────┤

│非泵送部分其他计算方法││

├────────────┼───────────────────┤

│混凝土结算量计算方法││

├────────────┼───────────────────┤

│其他│如遇国家经济政策有重大调整，价格另议。│

├────────────┼───────────────────┤

│备注││

└────────────┴───────────────────┘

三、对商品砼质量和技术要求标准及双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

1.乙方必须按合同的要求供应各种强度等级的混凝土，商品砼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经确认是乙方原因造成商品砼质量问题的，则乙方必须承担全部责任。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十九**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

甲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买卖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建材买卖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所购建材基本情况：单位：元\_\_\_\_

第二条质量标准：《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中有害物质限量国家标准》。

第三条交货：交货方式为

交货时间：\_\_\_\_\_\_\_\_\_\_\_\_\_\_\_\_\_\_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_\_\_。

第四条安装：安装方式为选择乙方安装的，安装标准为

《\_\_\_\_市家庭居室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_\_\_\_市高级建筑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安装费用由乙方

承担，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装条件。

第五条验收：对于墙地砖的数量、规格、颜色等与约定不符或有其他表面瑕疵的，甲方异议期为乙方交货后日内，异议经核实乙方应无条件补足或换货选择乙方安装的，双方应在安装完毕后日内共同验收安装质量，经验收未达到约定安装标准的，乙方应无条件返工。

第六条换货：交货验收完毕后甲方因对墙地砖的规格、颜色等需求发生变化而提出换货要求的，在包装完好且没有损伤、泡水、沾灰等影响二次销售的情况下，甲方可凭本合同在交货之日起日内办理换货手续，换货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七条余货处理：安装后的剩余墙地砖，在包装完好且没有损坏、泡水、沾灰等影响二次销售的情况下，甲方可凭本合同在交货之日起日内办理退货手续，退货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八条付款方式及时间：双方约定以第种方式支付价款。签订本合同时，甲方支付\_\_\_\_\_\_\_\_\_元，货到验收后一次性支付余款。

第九条违约责任：

乙方违约责任：

1.墙地砖经专业检测机构检测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或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乙方应无条件换、退货，或赔偿甲方由此受到的损失对于其他质量问题，包修期限为\_\_\_\_\_\_\_\_年，乙方负责修理

2.乙方迟延交货的，每日应向甲方支付迟延部分价款\_\_\_\_\_\_\_\_\_%的违约金迟延交货超过\_\_\_\_日的，除支付违约金外，甲方还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已收取的定金、预付款或价款应全额返还，但甲方在不收取违约金的情况下有权要求乙方双倍返还定金。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迟延提货的，每日应向乙方支付迟延部分价款\_\_\_\_%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已支付的定金无权要求返还。

第十条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市场主办单位、消费者协会申请调解解决，也可向行政机关提出申诉协商、调解、申诉解决不成的，应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事项：\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二条对本合同的变更或补充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乙方应承担的责任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甲方：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签订时间：

乙方：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签订地点：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二十**

甲方：地址：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 博大〃紫金阁一期工程 项目 材料事宜，签订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标的物

第二条、交货地点： 博大〃紫金阁一期工程 项目工地。 第三条、交货时间：甲方指定。建筑材料采购合同第四条、交货方式及费用负担：乙方在合同签订后开始供货，并将货物运送到甲方

指定的地点后由 张露 负责签收确认。运输费及卸货费由乙方承担。(签收人： 联系电话： )。

第五条、质量标准及异议期限：

1、乙方应严格按照相关材料的技术要求和国家(行业)的相关质量标准执行，确保所供材料的质量。

2、甲方在收到货物后若有异议须在10日内以书面提出，如属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验收方法：

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送货，货到现场后，在现场车上或场地堆放后由甲方按物品的特性及行业惯例进行验收。如甲方认为乙方送货的数量与送货单数量不符的，则可以随时抽检，如数量超过误差范围的或有弄虚作假情形的，则必须向甲方赔偿即以少一赔十计算，如砂、石、石粉等散体运输货物，抽检方数误差≤4%，亦可视为正常交货。

第七条、损耗责任：乙方货物在未经甲方验收前仍然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关风险及责任。

第八条、付款方式：

1、甲方每月26日至次月25日为一个统计月。乙方每月26日至次月10日号前(遇甲方假期则顺延)将上月内所送货物的送货单(供货方保存联)汇总后向甲方指定人员提交对帐清单，共同核对无误并签字确认后，由甲方出具欠款条，待工程正负零节点完

成后甲方依据乙方提供的欠款条一并支付所欠的材料价款总额的80%，剩余20%待本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后付清。

2、除双方协商价格为不含税款外，乙方领取支票时应提供法定正规发票以及乙方收款委托证明，否则甲方有权不予支付或由甲方按8%税率代为扣税后向乙方支付税后货款。

第九条、违约责任：

1、乙方在接到甲方订单后必须在 天内必须到货，除不可抗力外，每延误 天，甲方可按合同总额 ‰作为履约赔偿金，并在货款中扣除，如延期 天，甲方有权终止双方合同并追究乙方相关经济责任。

2、乙方提供的产品如因质量问题影响甲方不能顺利通过政府相关部门的验收, 乙方必须承担由此引起的经济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

3、因不可抗力导致乙方无法如期交货，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在影响因素消失后继续履行交货责任。

第十条、约定事项 ：

1、甲方应提前 天以 电话或传真 方式将用料计划(材料名称、数量、联系地点、负责人、签收人、电话等)通知乙方备料。如有变动，甲方必须以传真的方式通知乙方。

2、乙方在同意并确定供货后，如不能及时供货，则所有损失由乙方负责，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乙方工作人员送货到甲方所指定的工地时，必须服从工地收货人员的指挥，将材料卸放在指定的位臵，如因不听从指挥知乱堆放而造成工期延误或其他损坏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乙方工作人员进入甲方项目工地后必须洁身自爱。如发现乙方工作人员与工地相关人员一起骗取或以小作大造成供货数量与签收数量不一致的;乙方工作人员有偷盗甲方项目工地财物行为的;一经甲方工作人员发现或举报，甲方即以“少一赔十”的原则在乙方货款中抵扣赔偿金额，情节严重者，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相关的经济法律责任并交由公安机关处理。

第十一条、其他事宜：

1、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变更或解除;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制订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具等法律效力;如因不可抗力或生产事故不能按期交货的，乙方必须出具有关证明及时通知甲方，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协商变更或解除合同。

2、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由当事人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乙方在收款时必须提供公司的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各一份并加盖公章。 4、本合同一式两份，计附件合共 叁 页，甲、乙双方各执壹份，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及盖章生效，双方结清货款后自动失效。5、未尽义务双方可共同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年 月日

**建筑材料购销合同篇二十一**

出卖人：

买受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供需双方经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

鲁银〃名邦豪庭一期5#、6#、7#、8#、9#、10#、11#、12#、13#、14#楼

二、施工地点： 银川市兴庆区宝湖东路北侧、红花渠西侧备注：以上单价、数量均为暂定，出卖人与买受人以进场时市场价格及实际数量进行结算。

三、买受人购买的建筑材料的总金额(暂定)人民币(大写) 伍拾万伍仟肆佰元整，￥505400元; 买受人扣除出卖人结算总价5%作为建筑材料的质量保证金，待住宅楼质保期满后返还给出卖人，在质保期内如建筑材料有质量问题出卖人负责履行保修义务，否则买受人有权扣除质保金作为罚款，质保金在保修期内不计利息。

四、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出卖人所供的建筑材料成批量生产以前须由出卖人送样品至现场经买受人、监理、建设单位确立后由出卖人报验，合格后方可成批量生产。

2、出卖人所供的建筑材料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规定要求，进场提供厂家资质、检验报告、合格证。符合《建筑给排水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411-20xx)标准。自工程移交瑞达物业公司之日起两年质保期和终身维修，超出质保期或买受人使用不当造成的，收取维修工本费。

五、交(提)货地点和方式：合同签订之日起五日内出卖人根据买受人要求(书面通知)分批提供，交货地点鲁银名邦豪庭工程施工现场，若未按买受人要求时间供货至现场，由出卖人承担违约责任。

六、运输方式、到达站、港及装卸费用负担： 由出卖人负担全部费用。

七、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 由出卖人负担全部费用。

八、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施工过程中所有损耗由出卖人承担 ，由出卖人承担全部费用。

九、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的期限：国家标准、双方确认的图纸、技术交底函件、洽商记录或其他书面约定、承诺书、投标报价书等;货到指定地点三日内，买受人组织并完成验收，若有异议当即书面通知出卖人，24小时内将标的物全部退场，并承担因此而造成的违约责任以及工期延误的损失(含经济损失)。

十、随机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随标的物备齐，与标的物一并移交。

十一、交付定金预付款数额及时间： 本工程无预付款。 十二、结算方式及期限：货到现场后，经买受人验收合格，安装完成后须经监理方验收合格并签字后，根据建设单位付款情况同比例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交付瑞达物业，支付剩余工程款，预留5%作为质量保证金，待保修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后根据发包人付保修金比例无息返还。

十三、违约责任： 出卖人未按买受人要求时间供货的或因标的物不符合要求退场重新加工订货的，每延期一天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违约金。

十四、如需要提供担保，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 十五、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同意由 / 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未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书面仲裁合同的，可向 银川市兴庆区 人民法院起诉)。

十六、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补充约定。补充约定与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七、合同签订时间： 20xx年4月2日

签订地点： 银川市兴庆区宝湖东路北侧鲁银名邦豪庭工程项目经理部

合同履行地：银川市兴庆区宝湖东路北侧、红花渠西侧鲁银名邦豪庭工程工地现场。

十八、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供需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货款付清后合同终止，本合同一式 陆 份，出卖人 二 份，买受人 四 份。

十九、双方协商的其它条款：

1)建筑材料到达现场后，由出卖人负责卸货。若未取得买受人同意的情况下，私自随意在现场卸货，处合同总价款5%的罚金，由此造成货物的损坏、丢失等情况全部由出卖人承担。

2)出卖人在施工现场卸货时，若造成现场物品损坏或发生的人员伤亡事故，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和经济损失由出卖人承担。

3)出卖人未按买受人要求时间将建筑材料送到施工现场，处合同总价款1%/天的罚金，并承担由此给买受人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4)出现不合格建筑材料，出卖人无条件退换。若出卖人未能及时退换不合格建筑材料，处合同总价款10%的罚金，由于出现不合格建筑材料所给买受人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由出卖人承担，且买受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

5)若在双方未协商的条件下，出卖人中途停止供应建筑材料，对出卖人处建筑材料合同总价20%的罚款，赔偿由此给买受人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且买受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

6)买受人和出卖人双方特别约定，本合同债权不得转让，如违反本约定，除转让行为无效外，违约方应支付另一方合同价款5%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7)买受人购买的建筑材料，在买受人未验收交接之前均由出卖人保管，无论丢失、损坏与买受人无任何关系，出卖人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8)买受人购买的建筑材料，经买受人现场人员验收后发生的建筑材料损坏、丢失与出卖人无关。进场未验收的建筑材料由出卖人负责保管，损坏、丢失出卖人承担全部经济损失。

9)本合同是依据双方签订合同之前认可的资料，如有更改，须另立书面洽商记录。与本合同有关的报价单、洽商记录、往来函件和售后服务记录单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随合同一并执行。

10)出卖人根据施工图纸及现场位臵，对建筑材料进行二次深化设计(如果有)并提供相关图纸及资料。

11)材料进场时间列表作为本合同附件以及结算依据。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